



靡宝◎著

很多年前，她微笑沉默，看他们手牵手；  
很多年后，各自天涯，有错过，终相守。  
年少轻狂幸福时光，一个人的流年，两个人的爱。

# 流年爱

LIU  
NIAN  
AI





山西出版集团  
北京文海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流年·爱 / 麋宝著. —太原: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09.3  
ISBN 978-7-5378-3199-4

I. 流… II. 麋… III. 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38942 号

### 流年·爱

麋宝 著

\*

山西出版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市并州南路 57 号

[www.bwy.com](http://www.bwy.com)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7.5 字数: 319 千字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

ISBN 978-7-5378-3199-4

定价: 25.80 元



第一章·再见初恋 / 001

第二章·英雄救美 / 008

第三章·新入许家 / 016

第四章·夏夜戏水 / 022

第五章·少时豪情 / 030

第六章·爱情背面 / 037

第七章·过而不往 / 042

第八章·心悸一吻 / 049

第九章·心机重重 / 057

第十章·爱已成殇 / 065

第十一章·生日聚会 / 073

第十二章·风雨友谊 / 081

第十三章·浪子回家 / 087

第十四章·校园篱笆 / 091

第十五章·初恋如梦 / 098

第十六章·相亲时代 / 102

第十七章·分别时光 / 111

第十八章·千里奔波 / 115

第十九章·当爱逝去 / 121

第二十章·实习生涯 / 125

第二十一章·怅然诀别 / 132

第二十二章·别了,朋友 / 136

第二十三章·太多悲伤 / 142



# 目 录

CONTENTS 2

- 第二十四章·象牙塔内 / 147
- 第二十五章·面试大关 / 154
- 第二十六章·走向职场 / 159
- 第二十七章·同居生活 / 165
- 第二十八章·重逢时刻 / 168
- 第二十九章·权利之争 / 176
- 第三十章·一招出局 / 184
- 第三十一章·再起风波 / 192
- 第三十二章·孝心如海 / 200
- 第三十三章·黑暗挣扎 / 205
- 第三十四章·人生选择 / 210
- 第三十五章·悠闲时光 / 218
- 第三十六章·长久守望 / 226
- 第三十七章·爱与不爱 / 233
- 第三十八章·突发疾病 / 239
- 第三十九章·失落的心 / 244
- 第四十章·往事如梦 / 248
- 第四十一章·义无反顾 / 253
- 第四十二章·爱有灵犀 / 257
- 第四十三章·长久等待 / 262
- 第四十四章·甜蜜生活 / 264
- 第四十五章·陡生变故 / 269
- 第四十六章·不离不弃 / 274

第一章  
再见初恋

许诺至今仍记得，大二那年的暑假，青石镇热得出奇。

从长途大巴上下来，迎面一阵滚滚热浪，仿佛投身进一锅开水之中。吹了太久汽车空调的身子迅速起了反应，收缩的毛孔立即打开，然后汗水就争先恐后地涌了出来。

大槐树上的蝉声嘶力竭地呐喊着，空气里一丝风都没有。太阳犹如一颗散了黄的鸡蛋，水泥地面上一片白晃晃的折射光。

许诺本来就不甚清醒的脑子被这热风一吹，更加晕乎乎找不到方向了。

刚走到大厅里，什么东西呼的一声袭过来，一个黑影子扑在自己身上，然后一条湿漉漉的舌头伴随着兴奋的呼吸声扫荡着她的脸。

许诺防备不及，嗷地叫了一声，连退数步：“大宝？”

那不名生物反而更兴奋了，前爪搭着不算，连后腿都想要蹦上来，就像一只尝到了鲜肉的狼。

许诺节节败退，终于再次坐在地上。大宝撒着欢地扑向她，把口水全抹在她脸上。

许诺大叫：“刘锦程！刘锦程！”

一声口哨从天而降，大狗这才松了爪子。许诺赶紧推开它，可是大宝还是不甘心地朝她吐着长长的舌头。

刘锦程乐颠颠地跑了过来，手里还挥舞着狗链。

“姐！嘿！还是大宝找人快啊！”



许诺爬不起来，刘锦程过来拉她，拉了一下还拉不动，再使劲拉，第二下才把她拉了起来。

刘锦程喘了口气：“车晚点快一个小时了，我饿着肚子等你呢。”

许诺这时心情才好了些，笑他道：“你就是吃饱了，也没那缚鸡之力。”

小刘弟弟又高又瘦，远看就像一支圆规。他皮肤晒得黑如锅底，头发短得可以看到青色的头皮，T恤上不知道被他鬼画着什么外星人的符号。他父亲是许诺的继父，他比许诺小四岁，两人做姐弟已有十个年头了。

许诺问他：“家里人呢？”

“爸去县里出差，阿姨去外婆家了，叫我接了你也过去，说是做了你爱吃的菜。”

许诺的肚子很配合地咕噜了一声，觉得更热了。

刘锦程笑她：“还在减肥吗？我看你没瘦啊？”

许诺回答道：“我舍不得瘦，我这身上的肉，分你一点，咱俩就都匀称了。”

刘锦程嘟囔：“嘴巴还是这么厉害，难怪大学里没人追。”

许诺含笑道：“我倒听说刘同学因为失恋的缘故，中考连镇中学都没考上。今日见你还健全地活着，大感惊奇，刘叔果真手下留情了。”

刘锦程撇撇嘴，委屈地指了指头发：“瞧，都没了。”

他头发原来长过耳朵，染得五颜六色，像女孩子踢的毽子似的。放榜后刘叔勃然大怒，抄起剪刀摁住他，三下五除二，给他绞了个干净。要不是许诺的娘拦着，一身嬉皮衣服都要剪成碎布头。

姐弟俩拉拉扯扯地终于出了车站，外面的滚滚热浪让两人嗷嗷直叫。公共汽车上没有空调，闷热得俨然一口大蒸锅，木头板凳直烫屁股。姐弟俩分着喝一瓶冰红茶，随着车一摇三晃。

公车开到老城区外，两人一狗一口大箱子都下了车。

青石镇不大，这些年靠着古镇那点老房子发展旅游业，修建起了一片新城区。不过许诺的外公外婆还住在老城区里。老城的房子清一色的白墙灰瓦，门窗都刷着深深的桐漆。

老城的街道长而狭窄，铺着青灰色的石板，所以这座镇子叫青石镇。许诺小时候和其他孩子们就爱穿着硬底凉鞋在人迹稀少的小街上跑过，听那咯噔咯噔的脚步声，仿佛那是最美妙的音乐。后来游客渐渐多了，小镇从早到半夜都不歇息，也再没了一处安静的街道。

外婆家是一栋背水临街的三层木楼，挂了个牌子：“云来客栈”。楼前一株银杏树，还是许诺当年初来时种下的，现在都有两层楼高了。

暑假生意好，一楼大厅和平台的葡萄架下全坐着客人，不少是黄头发绿眼睛的老外。

许诺还没进门，就外婆外婆地叫开了。

许老太太正在前台算账，看到许诺他们进来了，便把活丢给伙计迎了出来。

“哎哟哟！我的大学生回来啦！瞧这一脸一身的汗！”

许诺扑过去腻在外婆身上撒娇。老太太抱着她心肝儿宝贝地叫，一下说她瘦了，一下又说她黑了，仿佛她外孙女不是去读书而是去服兵役。两人快上演喜剧版的林妹妹进大观园了。

许诺她娘张女士一边擦着手一边从厨房里走出来，她四十多岁，身材还保持得很好，白皙清秀，一看就知是爽朗干练之人。

她看到女儿，笑了笑：“不是说中午就到的吗？菜都凉了，我热热，你和老二一起吃了。”

许诺忙叫：“别热了，我吃凉的就成。”

老太太拉着外孙女的手：“路上辛苦不？你一个人回来的？”

许诺又惊讶又好笑：“我不是一个人回来，难道还有人跟踪我不成？”

老太太神秘而暧昧地说：“别装糊涂，我问的是男孩子。”

许诺继续漫天瞎扯：“什么男生敢跟踪我？”

刘锦程在旁听着直笑：“的确。光看背影就得吓跑了。”

许诺暴怒，拎着老拳追打他，两人从店里闹到店外。

外公在和几个老头打牌，舍不得停手，扭头补充一句：“诺诺啊，中午的时候小秦还来过一趟，看你到家了没。”

许诺猛地一松手，刘锦程仰面倒在路旁的蓖麻丛里。

“浩歌？他已经回来了？”

“是啊。”外婆也说，“那孩子，一年不见，高了一大截，模样真俊啊，都快认不出来了。哎？你去哪？”

许诺冲回楼上，从行李里翻出手机来，果真没电了。她急忙换了电池，按着号码小心翼翼地拨过去。

响了两声就接通了，一个沉稳温和的男声传来：“诺诺？”

老大的人了，还叫这样的小名。可偏偏许诺每次听到都花痴得乐兮兮的。

“浩歌，我到家了。外婆说你来找过我。”

秦浩歌的声音依旧一派温文尔雅：“我昨天下午就回来了，今天路过就去看了阿姨和外婆。你回来了就好，小曼今早也回来了。我们在学校对面的奶茶店里吃冰，你要来不来？”

“来来来！”许诺跳起来，“我这就去找你们！”

她放下电话，立刻翻开箱子换衣服。



刘锦程捂着眼睛走进来：“秦哥是不是？”

许诺根本不介意他，自顾自脱衣服：“我不在家吃晚饭了，生意忙，你也别偷懒。”

刘锦程贼笑：“就知道是那小子。”

许诺花了一番力气，才穿上那件新买的桃红色裙子。她问刘锦程：“看上去瘦不？”

这真是一个考验人的问题。刘锦程苦恼地思索，然后巧妙地回答：“这颜色挺衬你皮肤的。”

许诺欲哭无泪，可还是梳了头发出门去。

许妈妈追在身后喊：“死丫头，做好了饭又不吃，有种别吃我做的饭！”

许诺一溜烟地跑。

学校是青石小学，许诺他们当年都在这里读书。

学校对面一排铺面，卖水果的，卖歌碟的，卖文具卖书的。“情缘奶茶店”半年不见，生意居然做大了，加开了一个小小网吧，生意热闹得很，全是半大的孩子，里面乌烟瘴气。

一个身材高大的男生正背对着街同店主聊天。许诺的心在胸膛里一阵猛跳，按都按不住。而那人也像是听到了她的心跳似的，转过身来。

“诺诺！”

男生展开愉悦的笑脸。炎热的空气散去了，彩霞铺满天际，晚归的鸟儿在树梢歌唱，夜花开始绽放。

秦浩歌眉毛浓密，鼻梁挺直，英俊帅气，谁看了都会夸他又精神又好看。

许诺傻笑，小心翼翼地走过去，倒像是怕惊醒这个美妙的梦：“等我很久了吗？”

秦浩歌温和笑道：“也没。本来就是和小曼约在这里见面的。怎么样，你这半年过得？”

许诺答道：“都很好。我英语考过了六级，这下倒轻松了很多。”

“诺诺就是能干呢。”秦浩歌挺开心的，又赶紧说，“小曼四级又差了五分，正和我抱怨呢。等下你见到她，可别提英语的事。”

许诺苦笑着点了点头。

秦浩歌比去年似乎要高了些，显得身材越发修长了。他穿着白衬衫，深灰色的休闲裤，十分清爽利落。他扭头打量许诺，这女孩子还是那副肉乎乎、白胖胖的模样，皮肤光洁如玉，这是多少女孩子羡慕的。

“你好像瘦了点嘛。”

“是吗？”许诺一愣，随即两眼放光，摸了摸腰，“我也这么觉得，衣服穿起来都松了一点了。”

秦浩歌笑道：“还在努力减肥？也要注意身体啊。”

两人走去隔壁的奶茶店。店里有空调，凉爽得很，也坐满了年轻人。角落里坐着一个

年轻女孩子，乌发白裙，让人望之即眼前一亮。

邱小曼看到许诺，嫣然一笑，明眸皓齿，婉约动人。

“诺诺，过来让我亲亲！”

两个女孩子搂作一团。

邱小曼捏了捏许诺的胳膊和腰，下了结论：“是瘦了，肉都结实多了。这好，你得保持！”

秦浩歌也凑过来说：“我第一眼见到她，也觉得她比以前漂亮了。”

许诺抬头望见他清澈的眼睛，满脸通红。

邱小曼问她：“学校怎么样？听浩歌说你们大三就要搬到城里的老校区了？”

许诺和秦浩歌是同一所大学，只是低他两级，新生又住在新校区。等许诺好不容易盼到老校区，秦浩歌也毕业了。

“已经搬了。我回来晚了几天，就是因为搬家。”

秦浩歌笑着问：“老校区没有新校区好吧？”

许诺想想：“我倒觉得更好了。学校人气旺，而且市里面热闹。”

邱小曼立刻问：“有多热闹？我听说校外街上就灯红酒绿的，是不是？”

许诺尴尬地望向秦浩歌，邱小曼连连叫：“你别看他脸色，你只管对我说实话！”

许诺啼笑皆非：“哪里有那么夸张。外面是热闹，可都是商业街，卖衣服鞋子的。”

“瞧！我就说了吧！”秦浩歌伸手在邱小曼白皙光洁的手背上轻轻捏了一下，“信别人说的都不信我说的。我是那种人吗？”

邱小曼娇媚一笑，搂住许诺的脖子：“谁是别人，许诺是我好姐妹。是不是，诺诺？”

许诺强颜欢笑，又赶紧喝水。

邱小曼还不放过她，追问：“你和浩歌一个系的，你搬过去后有在系里打听吗？浩歌没做什么坏事吧？”

秦浩歌“喂喂”直嚷：“你当人家诺诺是什么？”

许诺也说：“浩歌名声挺好的，系学生会前会长，人人说起都夸他呢。”

“你听听！”秦浩歌立刻道。

邱小曼如画如描的凤眼带着笑盯住许诺，让她心里有点发毛。邱小曼生得极美，又正是最灿烂的年华，这样近距离地盯着人，连同为女流之辈的许诺都心生赞叹。

秦浩歌轻叹了一口气，说：“小曼，人家诺诺才回来就来看我们，你也让她喘口气吧。”

邱小曼一听，后退一步，怪委屈地道：“好啦！是我多心吃醋！人家还不是关心你嘛。”

美人含娇带嗔地抱怨，秦浩歌享受得很，立刻握住她的手：“我又没怪你。”

许诺只有埋头苦喝水。

邱小曼又问：“诺诺，有对象了吗？”



许诺心慌意乱，不禁瞄了秦浩歌一眼。秦浩歌也同样好奇地瞅着她。

许诺呢喃道：“没有……读书忙呢。”

秦浩歌摇头：“诺诺老实听话。”

邱小曼不以为然：“这样老实才不好。诺诺，你也要多为自己打算。大学里的男孩子单纯，感情才真。出了社会，还不知道变成什么样子。”说着又望了秦浩歌一眼。

秦浩歌笑得有点不自然：“不说这个了。诺诺你饿不？走，我们吃烧烤去！”

许诺才喝了一肚子水，又被他们俩拉出了门。

镇文化广场一到晚上，就挤满了小摊小贩，卖廉价日用品的，卖小吃的，卖盗版碟的，铺满了整个广场。打小许诺他们就喜欢来这里逛。东西都不值钱，小吃也不大干净，人挤着人，食物香混合着汗水臭，却别有一番滋味。

许诺和邱小曼手拉着手逛着，秦浩歌百无聊赖地落后几步跟在后面。

邱小曼回头看了一眼漫不经心的秦浩歌，笑了笑，凑在许诺耳边说：“告诉你一个消息。”

“什么？”

邱小曼的声音里带着兴奋：“欧阳烈，他回来了！”

“什么？”许诺叫起来，被邱小曼一把捂住嘴巴。

秦浩歌看她们两个女孩子咬着耳朵，无聊地打了一个哈欠。

邱小曼压低声音说：“我也是听说的，他好像从英国回来了，接手了市里三家酒楼。怎么，你都不知道？”

“我才从学校回来，怎么会知道。”许诺说，“回头我可以去打听一下。不过两年没见了，也不知道他现在怎么样了？”

邱小曼笑道：“才两年而已。诺诺，你得去找他，我还有事要托他帮忙呢。”

许诺忙回头，看了秦浩歌一眼。他正停在一个摊子前买章鱼丸子。

“你在想什么？”许诺严肃地瞪了邱小曼一眼，“要是让浩歌知道，吃起醋来，你们俩又要闹一场。”

邱小曼满不在乎：“那不让他知道就行了。你以为秦浩歌是那么机灵的人吗？”

许诺问：“你要欧阳烈帮你什么？”

邱小曼说：“我和你不一样，大专开学就要实习了，可以不用回校，我学酒店管理的，去他那里实习再合适不过。”

许诺觉得匪夷所思：“去他那里？秦浩歌肯定会抱着炸药去炸楼。”

“我什么？”秦浩歌的声音突然从后面冒出来。

许诺吓了一跳，慌张地回头。

邱小曼却淡定从容得很，笑嘻嘻道：“女孩子讨论你，你问那么多做什么！”

秦浩歌耸了耸肩，把章鱼丸子递过来。

邱小曼嫌恶地皱了皱眉头，嫌弃这东西油多热量高，把自己那份塞给了许诺。秦浩歌无奈地笑了笑，邱小曼讨好地拉着他的手撒娇，继续往前走。

许诺手里握着几串丸子，看着前方两人登对的背影，所有欢乐盛景顿时凋零。她泄气，大口大口吃零食，就像以前一样，不开心了就吃东西。吃总会让人开心的。

三个人吃喝玩乐到深夜，眼看着不得不回家了，才在桥头分了手。秦浩歌要送小曼回家，许诺自己回去。

临走了，秦浩歌却突然喊住她，几步跑过来。

“给你。”他往许诺手里塞了一样东西，“我看你先前看了好几眼，应该是很喜欢。”

许诺不解，秦浩歌已经跑回了邱小曼身边。两人拉着手渐渐走远。

许诺低头看。手里一个小袋子，打开，里面是一对她刚才看中的耳环。

许诺苦涩地笑，摸了摸耳朵。

秦浩歌也是无心，他不知道她并没有耳洞。

第二章

## 英雄救美

小镇的夜晚要一直热闹到两三点，现在街上还到处是未尽兴的游人。许诺沿着小河慢慢走，河边有孩子在欢闹，河里漂着一盏盏纸灯。

许诺磨磨蹭蹭地回了家。客栈依旧那么热闹，露台上坐满了喝茶打牌的人。外公外婆估计已经去睡了，只留小伙伴在外面招呼。许诺躲开在柜台算账的母亲大人，悄悄溜到房子后面。

屋后面是条清澈的小溪，岸边长着杂草灌木，有个用砖头堆砌起来的小台子可以供人歇脚。刘锦程抱着半个大西瓜坐在那里，晃着脚，自己吃一勺，喂旁边的大宝一勺，十分友爱。

许诺走过去，把大宝赶开，又把西瓜夺了过来，坐着大口大口地吃。

刘锦程这次倒没抱怨，而是很安分地挪了挪屁股，把大宝搂在怀里。大宝贪婪地看着许诺吃西瓜，倒是不甘心地鸣了几声。

刘锦程讥笑：“这两年来，哪次你见完他俩回来不是这个哀怨的弃妇表情？”

许诺气结，可又偏偏找不到话来反驳。

小刘弟弟抓着大宝的耳朵，说：“你也是优柔寡断磨磨蹭蹭的。要是喜欢就和他说，反正他也不可能接受的，你也就借此机会死了心，赶紧趁年轻再找一个。秦哥又不是你肚子里的蛔虫，你说他自己哪里悟得出来。”

许诺烦躁地说：“你想得倒简单。小曼那么大个活人还摆在那里呢！十多年的朋友

了，做得出这种事吗？”

刘锦程口气老成，一针见血道：“你以为你不说，邱姐她就不知道？”

许诺一想也是。这世上只有咳嗽和爱情是掩饰不住的，她看秦浩歌那眼神那么明显，邱小曼又是那么个玲珑的人，怎么会猜不到？只是人家根本就不在乎，也不屑说出来。反正秦浩歌没她的份儿。

许诺连声叹气，觉得自己未老先衰。

刘锦程手舞足蹈地赶着水蚊子，说：“我就没觉得邱姐有多好。不就是漂亮吗？”

许诺白他一眼：“对于你们男人，漂亮还不够？”

刘锦程摇摇头，用哲学的口吻说：“芙蓉白面，不过是带肉骷髅。”

许诺给他说得三伏天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邱姐漂亮又会撒娇，可是不能干。这样的女孩子，宠着玩是最好的。可是要和她过日子，谁受得了？”

许诺被西瓜呛到了：“你……人家也没想和你过日子！”

刘锦程淡定地抹了抹溅在脸上的西瓜水：“我是说秦哥嘛。”

许诺冷哼：“你多大个娃娃？还知道人家秦哥心里想什么？秦浩歌是大男人，养得起她，心里舒服着呢！你根本就不懂欣赏女人！”

刘锦程被打击了，耷拉着脑袋，使劲扯大宝的耳朵：“我下个月就满十六了……”

“是啊，”许诺说，“你再作奸犯科，就可以直接枪毙了。”

“你这人真不识好歹！”刘锦程愤怒了，猛地站起来，“好心安慰你，却被你拿来奚落着玩。”

“好啦。”许诺也知道话说得过头了，“我心情不好，没针对你呢。你是我自家弟弟嘛。快来坐下吧，我问你件事——你知道烈哥回来了吗？”

刘锦程两眼大放光芒：“烈哥回来了？”

许诺笑他：“怎么兴奋成这个样子？”

“那可是烈哥啊！”刘锦程手舞足蹈，通了电似的，“他回来了？你高三的时候他就走了吧？不是说去英国了吗？”

“说是去进修了。”许诺不以为然地嗤笑，“他？读书？”

欧阳烈当年的作业，半数以上都是让许诺代笔。许诺忙着做题时，他就带着弟兄们去抄了某某的地盘。时间还算得真准，一套卷子写完了，欧阳烈也回来了，身上有汗也有血。

所以也不能怪家里大人死活反对两人来往。

许诺不是万事顺从的乖乖女，但是也不叛逆，明里自然听大人的话，私下却丢开书包跳上摩托车后座，跟着欧阳烈到处跑。



欧阳烈家世很好，父亲是老将军之子，只是老子死后得罪了人被贬到地方为县长。他母亲则是知名国学大师之女，只是这份才华没遗传到儿子身上。

欧阳夫妻俩感情不好，一直分居，各自生活，都不管儿子。曾经有一次欧阳烈生病在家，许诺去看他，他烧得奄奄一息，房间里乱得像遭了贼，连口水都没有。

她收拾了房子，又煮了粥，端到床前。

欧阳烈捧着粥，并不急着喝，说：“许诺，做我妹子吧。”

烈哥的干妹子，多大的面子。家长老师肯定要愁断肠，同学们却羡慕得要死。欧阳烈是县里太子，怎么会看上许诺这个不漂亮的旅店老板的女儿？

许诺回了房间，翻开相册，里面只有两张有欧阳烈的照片，而且年代太久了，受了潮，图像很模糊。

照片里穿蓝T恤的少年身材高大矫健，邱小曼最爱形容他像一只豹子。不过邱小曼也说秦浩歌就是一只忠犬。这位美少女俨然把身边异性都动物化了，自己则是那驯兽师。

大宝凑了过来，拿湿漉漉的鼻子拱着许诺的手。许诺摸了摸它的脑袋，放下相册，牵起它往外走去。

已经是凌晨了，游人也都在往回走，卖夜宵的小摊还很热闹，可许诺的胃却没空间容她再吃了。大宝的胃容量还足够，可是它被许诺拖着一路走，只能不断地对飘着香的小摊投以哀怨的目光。

大宝是几年前小刘同学从朋友家抱回来的。那时候它还是一只可爱的黄色小奶狗，虽然有点笨又好吃，但是模样憨厚，全家人都对它寄予了挺高的希望。哪里知道随着岁月的流逝，大宝越长越大，毛越来越枯，狗脸也越来越丑。成年后简直丑到疑似被毁容的地步，毛色稀疏纠结，大龅牙，灯笼眼，夜晚会吓人一跳。

这天资，自然混上黑社会老大，镇上所有狗都怕它，弄得找不到老婆。刘锦程年初带它去隔壁镇相亲，把人家母狗吓得跟见了鬼似的，缩到床底死活不肯出来。后来隔了好久对方主人还抱怨，说他们家的丽丽一看电视上出现恐龙就要钻到桌子下。

刘锦程对大宝，倒是喜爱得紧，零花钱全用来买碟子和高级狗食，吃得比人都好。可惜就和许诺喝白开水都要胖一样，大宝吃龙肝都还是那么瘦，和它的小主人倒是很相称的一对。

许诺也不是打小就胖。其实许妈妈就身材苗条，已去世的许爸爸照片里也是身材修长匀称。许诺在青春期前都不胖，可是不知怎么的，一开始发育，腰围也随着胸围一起膨胀，中了魔法似的控制不住。好在超过一百二后就慢慢减速，可也怎么都降不下来了。

许诺发觉自己喜欢秦浩歌后，就发誓要减肥。她狠了心，一天只吃一个苹果，饿了就喝茶，结果不到一个星期就轻了十斤，可人也面如金纸迎风就倒，上楼梯一口气没喘过来

就骨碌碌滚落，还差点把跟在后面的刘锦程压骨折。送去医院，医生把她从上到下数落一通，外婆猛给她灌补品，好不容易摆脱掉的十斤肉迅速纠缠了回来，还添了三斤福利，就此跟定她不走了。

秦浩歌和邱小曼闻讯赶来慰问她。许诺这辈子都忘不了秦浩歌那又气又想笑的样子，每次回忆起就觉得全身血液往脸上冲。

她后来一直控制饮食，偶尔做做运动。体重也那么升升落落，仿佛一只不好也不坏的股票，时不时给你点希望，让你不至于彻底放弃罢了。

许诺脑子里胡思乱想着，不知不觉就绕到了河边。

这边没有店家，很僻静。古老的房子已经全部沉睡过去，月光倒映在水面，碎银点点。晚上退了凉，河面又有徐徐轻风吹来，十分舒服。

不远处有一座古老的石桥，沐浴在月光下。白日里看起来有些发青的石头这时洁白晶莹，整座桥仿佛由玉石砌造而成。

这是青石镇鼎鼎有名的旅游景点之一：美人桥。

桥并不美，自明朝至今，好几百年的历史了，桥身沧桑斑驳，犹如一本写满了故事的书。桥很朴实，没有雕花，没有石狮，一块块石板接缝的地方都长着青草，随着四季而枯荣。

关于桥的故事，镇上所有孩子和来旅游的人都听过。

据说，总是据说，很久很久以前，镇上有个女子，长得很丑。家人给她定了亲，可是对方看到她的模样，吓得赶紧要退婚。女孩子受了打击，便整日在桥上哭泣，天上一个神仙低头看到了她，觉得她很可怜，便施法将她变成了美女。女子变美之后，神仙不禁爱上了她，便将她带回了天庭，两人从此逍遥自在去了。于是这座桥就有了这么一个传奇的名字。

刘锦程最爱拿这个故事来鼓励或者讽刺许诺，总是说许诺其实就是这故事里的女主角。许诺便说我谢谢你了，我倒想给你找个神仙姐夫呢。

许诺没和别人说，其实她好几年前就在晚上悄悄来过这里。来做什么呢？当然是傻兮兮地学故事里一样，双手合十，向上天的神灵祷告：天灵灵，地灵灵，我许诺四有五好拥军爱党正直勤劳善良大方，保佑我明早起来身上瘦二十斤吧。

愿望显然是从来没有实现过的。

许诺在桥头石阶上坐下，大宝趴在他脚下，一人一狗隐藏在阴影之中。亏得青石镇治安好，许诺也无美色给别人贪图，倒是不用担心安全。

许诺在清凉的夜风中长而无声地叹了一口气。一天忙忙碌碌下来，她这才觉得自己回到家了。所有的兴奋和快乐都尘埃落定，可以忽略的往事则按捺不住地冒了出来。熟悉的人变得陌生，陌生的人又将重新熟悉。生活更新得总是那么快。

“你到底想要我怎么做？”



这个声音在宁静的夜里非常突兀。许诺微微惊讶，回头循声望去。桥的另外一头，有个模糊的影子。

那个男生在打电话，声音还有点耳熟：“你到底要怎么样才满意？要我恭喜你吗？我……你不用管我。反正你不爱我！”

哦，她不爱他啊。许诺心想。

男生语气十分气急败坏：“你不用说了！我都说过了，我不介意的。我恭喜你们两个！夫妻恩爱，白头到老！”

哦，许诺又想：心上人他嫁啊。

“我生气？我才没生气呢！我高兴得很！”男生说完，为了证明自己的确是心花怒放，仰头就哈哈哈狂笑三声，仿佛练武功练到走火入魔。

许诺额头冒汗，倒是同情电话那头的女生。

男生笑完了，又对着电话吼：“哭什么？我是真高兴，我出来旅游有什么不对的？你们明天结你们的婚！我在不在又有什么关系！好了好了，不说了，挂了！”

夜又一下子静了下来。许诺无聊地转回头，继续冥想。可是还没过五秒，就听咕咚一声，什么东西丢进了河里，然后一串暴躁的脚步声远去。

把手机丢河里了？乱扔垃圾，污染环境啊。

许诺不由得站起来，往桥上走了几步，弯腰往水里看。只见水面波纹荡漾，月光粼粼。

许诺不禁联想，假如将来哪一天，秦浩歌和邱小曼结婚，她不知道会怎么样。他们俩肯定是要请她吃酒的，也许将来还会让她做孩子的干妈。她要再这么继续胖下去，将来他们俩的孩子都可以打酱油了，她也未必能嫁得出去。

许诺对着圆圆的月亮叹气。神啊神，可怜可怜我，给我一个男人吧。

话音刚落，只听惊天动地的一声“哗啦”，身后桥下的水面炸起一个大水花，一个黑影子在水里扑腾。

许诺心惊胆战地看着——这个，水鬼？

“救……救命！”

水鬼是不会说人话的吧？

犹豫间，水里的那位仁兄却是越扑腾越没力气，不断往下沉，眼看就要去见龙王了。许诺顾不了那么多，跑到岸边，鞋子一脱，跳进了水里。

镇子里的孩子没有不会水的。许诺打小就把镇里没通航线的小溪小渠全挨着摸索过一遍，水底憋气还是连胜冠军。只是那个落水的兄弟身材并不矮小，纵使许诺自己也很壮，把他拖到岸上后，还是累得呛了好几口水。

“呸！呸！”许诺从嘴里吐出半根水草，瞅着那位瘫软在地上的仁兄，怒从心中生，一把